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3年7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02 國 正 4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行政院 103 年 6 月 17 日函轉退輔會後續執行成效略以：退輔會委託○○法律事務所就合約事宜研提法律意見，森保處已依其法律意見與唐杰公司協商共識，該會並將督導森保處落實履約執行管理：</p> <p>(一) 案內契約合作經營項目有關「珠寶、漁、電腦資訊、機械以及供慶典喜宴會議之場所」等文字修正為「成立森林副產物之產銷經營場所」，以符合該處事業目的。</p> <p>(二) ○○公司已書面同意嗣後倘有招商需要，當事先函該處並轉輔導會同意再行辦理。</p> <p>人員議處情形：</p> <p>榮民森林保育事業管理處前處長王○○及林業工作隊隊員陳○○各予記過及申誡之處分。</p>	<p>國防及情報委員會 103.7.14 第 74 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